

江西省特困供养人员初审公示名单

你村(居)下列人员申请特困供养，现将初审情况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02月18日至2025年02月25日（公示期为7天）

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举报电话：0797-4600005

茅店镇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
(盖章)
2025年02月18日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申请人所在村（居）	是否纳入	拟纳入对象 困难原因
1	郑优财	大龙村委会	是	年老（60周岁以上）

注：由乡镇人民政府(街道办事处) 在申请人所在村(居)委会设置的村（居）务公开栏公示，公示内容为本次所有申请特困供养的人员有关信息。